

(上接B85版)

## 神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登记日收市价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披露。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登记日收市价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披露。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神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65,931,620.01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母公司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181,779,513.67元。

经营层提议：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以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424,550,000股为基数，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70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29,718,500.00元。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为31.01%。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将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2年4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2022年4月29日召开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公司所处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及未来发展需求等因素，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对于该事项的审议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2年4月28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实际情况及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未分配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不会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2、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神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神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3.神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神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605228 证券简称:神通科技 公告编号:2022-026

## 神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2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为了满足神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公司日常经营所需资金业务发展需要，积极拓宽资金来源，补充流动资金，增强可持续发展能力，公司及子公司2022年度拟向银行机构及其他金融机构申请融资额度总计不超过人民币69,000.00万元，融资品种包括但不限于贷款、汇票承兑、押汇、开证信用证、信用证、内保外贷、内保外贷、资产信托、信托等各类业务，具体情况如下：

1、公司及子公司拟向各银行申请的融资额度详见下表：

序号	银行名称	融资额度(万元)
1	中国工商银行	20,000.00
2	宁波银行	30,000.00
3	宁波银行	30,000.00
4	合计	80,000.00

2、公司及子公司拟向上述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申请的融资额度总计不超过人民币69,000.00万元，并根据金融机构要求，以公司及子公司合法拥有的财产作为上述综合授信的抵押物或质押物。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实际发生的融资资金，具体融资金额将根据公司及子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确定，且金额不超过上述授信额度，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融资利率、费率、期限以银行的具体融资授信条件为准。

3、本次公司及子公司申请的授信自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有效，公司拟授权董事长方立伟先生在本次授权有效期内代表公司与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签署上述融资事项相关的合同、协议等各项法律文件。

2、履行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2年4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2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额度议案》，批准相关授信融资事项。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本次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授权期限自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有效。在授信额度有效期内，授权公司董事长方立伟先生在本次授权有效期内代表公司与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签署上述融资事项相关的合同、协议等各项法律文件。

三、备查文件  
1.神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神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神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605228 证券简称:神通科技 公告编号:2022-028

## 神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财务报表产生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2022年4月28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1.《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4号》  
财政部于2021年2月2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4号》(财会〔2021〕11号，以下简称“解释第14号”)，自公布之日起施行。2021年1月1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有关业务，按照解释第14号进行衔接。

①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项目合同  
解释第14号适用于同时符合该解释所述“双特和”“双控制”的PPP项目合同，对于于2020年12月31日开始且至履约期开始尚未完成的有关PPP项目合同应进行追溯调整，追溯调整不切实可行的，从可追溯调整的最早期开始追溯调整，对于无法追溯调整的，应当在资产负债表日采用公允价值计量。

②金融资产减值  
解释第14号对金融资产减值准备金融工具合同相关现金流量的确定基础发生变更的情形作出了简化会计处理规定。

根据追溯调整的规定，2020年12月31日前发生的基准利率改革相关业务，应当进行追溯调整，追溯调整不切实可行的除外，无追溯调整期比较财务报表披露。在该解释施行日，金融资产、金融负债等原账面价值与新账面价值的差异，计入该解释施行日所在年度利润表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关于调整〈新金融工具准则相关金融工具会计处理规定〉适用范围的通知》  
财政部于2020年10月19日发布了《新金融工具准则相关金融工具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20〕11号)，对于满足条件的由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发的租金减免、延期支付租金等租金减免，企业可以选择采用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财政部于2021年5月26日发布了《关于调整〈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适用范围的通知》(财会〔2021〕19号)，自2021年5月26日起施行。将《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中关于简化处理的租金减免适用范围从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发的租金减免，扩大至所有类型的租金减免。《通知》对2021年6月30日前的应付租赁付款额”调整为“截止以后2022年6月30日的应付租赁付款额”，其他适用条件不变。

3.《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号》关于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  
财政部于2021年12月30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号》(财会〔2021〕13号，以下简称“解释第15号”)，“关于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可比期间的财务报表数据相应调整。

解释第15号是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中心、财政部等对母公司及成员单位资金实行集中统一管理涉及的余额应如何在资产负债表中列报与披露作出了明确规定。

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二、会计政策变更情况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三、独立董事和监事会的结论性意见  
(一)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财政部、中国证监会等监管机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的相关规定，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财政部、中国证监会等监管机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的相关规定，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独立董事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四、备查文件  
(一)神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二)神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三)神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神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605228 证券简称:神通科技 公告编号:2022-029

## 神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监事暨提名监事候选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神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近日收到刘建强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刘建强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监事、监事会主席职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刘建强先生辞职报告经公司监事会议决于法定人数，在职期间未发生损害公司利益行为，刘建强先生将继续履行职务。

公司及公司监事会对刘建强先生在其任职期间勤勉尽职履行职务和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公司于2022年4月28日召开的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监事的议案》，同意提名吴锦利女士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代表监事候选人，自即日起生效。自该日起之日起至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本次会议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吴锦利女士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中所规定的任职资格，不存在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也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情形，未曾受到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的任何处罚和惩戒。

特此公告。

神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605228 证券简称:神通科技 公告编号:2022-029

## 神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监事暨提名监事候选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神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近日收到刘建强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刘建强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监事、监事会主席职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刘建强先生辞职报告经公司监事会议决于法定人数，在职期间未发生损害公司利益行为，刘建强先生将继续履行职务。

公司及公司监事会对刘建强先生在其任职期间勤勉尽职履行职务和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公司于2022年4月28日召开的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监事的议案》，同意提名吴锦利女士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代表监事候选人，自即日起生效。自该日起之日起至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本次会议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吴锦利女士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中所规定的任职资格，不存在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也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情形，未曾受到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的任何处罚和惩戒。

特此公告。

神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605228 证券简称:神通科技 公告编号:2022-029

## 神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监事暨提名监事候选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神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近日收到刘建强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刘建强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监事、监事会主席职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刘建强先生辞职报告经公司监事会议决于法定人数，在职期间未发生损害公司利益行为，刘建强先生将继续履行职务。

公司及公司监事会对刘建强先生在其任职期间勤勉尽职履行职务和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公司于2022年4月28日召开的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监事的议案》，同意提名吴锦利女士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代表监事候选人，自即日起生效。自该日起之日起至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本次会议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吴锦利女士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中所规定的任职资格，不存在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也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情形，未曾受到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的任何处罚和惩戒。

特此公告。

神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605228 证券简称:神通科技 公告编号:2022-031

## 神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神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2年4月28日17时以电子方式召开，会议于2022年4月28日由公司董事会召集，本次会议采用现场与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以记名方式表决，本次会议共有董事11名出席，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有效。本次会议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监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审议通过《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一、审议通过《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二、审议通过《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三、审议通过《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四、审议通过《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五、审议通过《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六、审议通过《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八、审议通过《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九、审议通过《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十、审议通过《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十一、审议通过《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十二、审议通过《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十三、审议通过《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十四、审议通过《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十五、审议通过《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十六、审议通过《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十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十八、审议通过《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十九、审议通过《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十、审议通过《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十一、审议通过《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十二、审议通过《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十三、审议通过《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十四、审议通过《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十五、审议通过《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十六、审议通过《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十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十八、审议通过《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十九、审议通过《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十、审议通过《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十一、审议通过《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十二、审议通过《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十三、审议通过《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十四、审议通过《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十五、审议通过《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十六、审议通过《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十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十八、审议通过《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十九、审议通过《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十、审议通过《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十一、审议通过《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十二、审议通过《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十三、审议通过《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十四、审议通过《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十五、审议通过《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十六、审议通过《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十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十八、审议通过《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十九、审议通过《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